

像顯靈心的家術藝

「行春青」原中馬司論——

個人的生命對於全民族的大生命不過是涓滴之於汪流，在歷史的過程中被吸納消化得無影無踪，和千萬生命同歸於一龐博的本體。但是一個藝術家，尤其是深諳文字偉大力量的藝術家，則涓滴不限於涓滴之微渺，在穿透民族生存情境之後，將激起一波一波起伏呼應的浪，綿延不止。因此，我們熱愛藝術家，他的自傳和他的作品同樣地喚起我們莫大的興趣。「青春行」正呈現著一個藝術家的心路歷程，屬於他那個時代的。

1. 金碧童年的墨圖

「每一個生命都具有各個不同的生存情境，我試稱它們為生命的『墨圖』，這些墨圖將成為任何一位文學藝術創作者的『原母』，或多或少潛流入作品中，它充溢對人生的愛，使作品被滿了光輝。」（頁六）

墨圖對藝術家的重要性不單在人生觀照的傾注，更在於審美能力的培育。一個天真未鑿的童心像一張純淨的吸墨紙，它的吸收能力是何等的強！喬埃斯這個土生土長的都柏林人，他的底色是都市文明的猥褻、癱瘓、虛浮，遂有「尤利西斯」那夢魘般的巨幅。司馬中原的底色，是花木欣榮的庭院，如沙河般流動的街景，多采悠遊的農村，以及親情，鄰人愛，「稚氣幻覺中所獲的純美」（頁九），我們在他的作品當中很容易地，透過層層疊疊的加色審視出底層的「綠」意與「愛」意。

2. 幼年的性格

芒 瑋 孫

「纖柔，早熟，又略帶半分憂鬱」（頁九）；

「愛夢想，習慣孤獨。」（頁二十七）

這是他的自述。細讀之下，我們發現一個拖着鼻涕的幼童對他週遭的環境具有如此強的記憶力與觀察力。庭院的樹，街的流變，四季的衍化，在他筆下是那樣的精細。他的好奇心，驅使他入迷地聽「說書」，翻父親的書籍。還有那幻想力，牽動了稚嫩的心靈，去自我滿足，後來又滿足他人。稍後的逃塾，去尋求「自然的」、「快樂的」、「屬於我自己的」（頁三十四）感覺，是他的反抗意識與行動力量的初次萌芽。

3. 礦藏的覓現

由於以上的性格，他的心靈視線覺得許多投射的焦點——書中插圖，塾廟的年畫，民間流傳的唱本，通俗文學，口傳的鄉野故事。他稱書中的版畫「具有東方的民族風格」、「能深入表達民族感情的」（頁二五）。他愛聽鄉野傳說；他甚至盛讚最吸引他的年畫：「那些畫綜合展現了民族歷史的長河，捲著我卑微短促的生命以俱流，我就是這樣的，這樣的愛上

了民族，我完全屬於，我是長河中的一滴水珠，永在其中。」（頁三十四）藝術的「美」激發他宗教式的熱愛，隨後在難途中，在秋野上生活著，使他有時間發掘「一些墳墓裏和人心裏埋著的故事」，這些「可愛的」、「聽來似乎荒謬的」故事「潛藏有民族的王道精神的神秘的根源。」（頁八十一）這些傳說產生的幻想，「常將很多現實的情境吸納在其中，成為我如今從事創作，選擇題材或表達生活的主要源流。」他主張：現代文學的創作者應該「在那些單純的，公式的，粗陋的中國通俗作品中去體會民族的歷史情境。」（頁一一〇）這種主張，對目前眩惑於西方現代文學的作家們未嘗不是一劑針藥。把它們透過藝術處理表達在作品中，這是藝術家的貢獻。事實上，托爾斯泰的早年 and 晚年都熱衷於此。

4. 語言的再鑄

他對寫作方面的「開竅」，是在他的英師死亡之後，基於悲情的衝擊。淪陷區臨時學校的邵師也鼓勵他，得到了「描摹下內心境界，宣洩內心感情的寫作所產生的快感」，成為「一個自由的創造的主人」（

頁一一七)。他在鄉野領略出人們語言的鮮活與率真，而自省：「一個現代的文學創作者，必須把語言的提煉和文字的再創造當成一種本然的責任，如果我們不從廣大的、豐沛的、有生命的語言中吸取養分，不能重新創造出更豐沛的語彙去自由表達我們這一民族各種樣人羣的廣泛生活與內心狀態的話，那麼，我們的新文學作品，也就無法達成我們表露這一民族的心志與願望的理想。」一般作家語彙來源有兩種：一是直接汲取自生活，一是間接得自書本。民衆是偉大的語言創造者，民間的俚語、諺語莫不是經過再三的過濾而能表達事物的本質，衆人一時興發的感懷集合妙喻，無論幽默、嘲弄、抱怨、安慰；社會觀、人生觀表達；經驗、生活深度的傳習，都有其淋漓盡致之處。(例如北方的綠林好漢或大兵愛說：「該死的鳥朝上」、「腦袋砍下不過碗大的疤」。)司馬中原是聰明的，他採集鄉野民衆的口頭語彙，揉合在新的表現中。他從生活中走出來，經歷過各種生命情境正激發自身各種內心狀態，經驗世界的浩濶，自然滙聚成江河滾滾的陽剛之氣。

5. 生活者熱愛者

「我最初深受的並非是「文學」這種字眼，我祇是深受著人生的各種情境。」(頁十九)

「我是一個生活的熱愛者，活著、感受著，思想著，並且深深的愛著。」(頁三〇七)

無論司馬中原作品的風格如何，它們總牢牢地紮根在生活的泥土上。這點他較接近那些「爲人生而藝術」論者。他遭遇的是歡樂也好，是苦難也好，或者說言，或者真理，總以開闊的胸懷接納它。阻礙藝術家邁向「偉大」的，正是偏執與偏狹，不自覺的自囿。在日軍佔領區，他雖恐怖未來，却有「極高的興致」，「專心讀著這一頁歷史上的風暴」(頁七十一)；自幼受了鄉土泛鬼神傳說的灌輸，而並不抗拒新宗教(天主教)的近入，他宣稱「我的心靈沒有門戶」，同時揭示：「接納根本不同於信仰。」(頁二〇八)這種廣濶的內在空間，容納得越多，容量越大，各項真理，各類型的人物，他看作親切的朋友，在他筆下再度出現的時候，成了我們的朋友。如關八爺、歪胡賴兒……。對於這樣的心靈而言，各種「不幸」反

而到是幸運，給予他試煉與成長。

6. 反暴力的呼聲

書中陳述，作者第一次遭遇的暴力，該是塾師的戒尺。比起日軍，僞軍，共產匪徒，當時的他很難想像到有千萬倍痛苦於戒尺的暴力，那加在全民族身上的暴力，把歷史的綠野燒成荒原的野火。我們別忽略了，司馬中原當時還是個孩童，面對著流離的苦楚，死亡的淒愴、殘酷、野蠻，那不可解的，不合理的暴力，他會本能地產生強烈的反抗意識。「人類必須消除暴力才有合理的生存。面對著任何暴力，我都主張保衛，……保衛是被壓迫者基本的、必要的行為。」

（八〇頁）他以歷史來比映：「我們已能從歷史展現的狀貌中想像出某些執著暴力權杖人們愚蠢的行為，那些行為會給後世人們帶來參考和教訓，使他們去求取比較歷史情況更合理的生存。」（頁八〇）什麼是暴力的根源呢？「對人羣存有支配慾望就該是暴力的根源。」（頁三六四）他又舉出民間俗文學的王道精神。他的「荒原」的思想架構，就在反暴力與王道上。由此看來，他的提倡王道，是「發乎他自我卓立的

靈魂」（頁三一九）。

7. 人物的造像——鄉農、浪人、

無名英雄

活躍在司馬中原筆下的，有鄉農、獵戶、軍人、土匪、閨女、老兵、賣藝者、乞兒、巫婆、大學生……給他感觸最深的，該是鄉農和無名英雄。鄉農的偉大「正顯示於他們的無知，一方面他們是道地的愚者，一方面他們又是自然的超人，這些人實際構成了民族的主要支柱，沒有任何暴力比他們活得更長久。」（頁六〇）「在中國廣大鄉野上的人們，能够在任何孤絕的生存境況裏忍下去，熬下去，用他們自己的愛心來鼓舞自己，使他們生存在希望之中。」（頁二一九）

他熱烈地讚頌：「我覺得他們在默默中為全民族歷史肩負苦難，他們堅毅的求取生存本領應是人類苦難史詩中充滿血淚的一章，他們是我心目裏的神，也就是這億萬半原始的神，守護著東方這塊土壤，使所有的暴力終必淪亡！」（頁一四九）中國農民期望的是道家的生活，「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帝力於我何有哉？」然而中國農民的生活不少是艱困的，他們要

防旱災、防水災、怕瘟疫、懼盜匪，他們愛和平、不好侵略、鄉土意識濃重，長久歷經苦難的磨煉，更顯耀出他們的謙遜堅毅，司馬中原以墨家的熱忱來觀察他們、愛他們，他更以中國的農民自況。

童稚時期遇見的一個老兵說了一句耐人尋味的話：「我比流浪人多一枝槍。」這枝槍不是出政權的槍，而是維護正義、反抗暴力的槍，他親身經歷過戰爭，對軍人有著深刻的了解，一個老兵身上可以展現整個民族的創傷，與人性的高貴善良（例如「山靈」裏的王百祿），和鄉農一樣地謙卑、無聞、默默推動歷史，是「豪勇而孤單的英雄」，最懂抗戰的神聖意義，又是「農民心性極深的無名勇者」。司馬中原比別人多一支筆，他的「狂風沙」、「凌煙閣外」顯然是這些無名英雄的功臣樓，為他們畫影。

8. 生命的感覺・同胞愛的蹈揚

「我可以不肯負別的，但我的作品必須背負著自己的生命的感觉。」（頁一〇七）

生命的感覺何為？對自己是忠誠，對他人就是「愛」。

「文學的藝術創造不能背負著什麼別的，必須在自由天地中背負著作者的愛心。你可以描述一切，但它的價值和重量全繫在你對人類的愛字上。任何沒有愛心的作品，就不真、不善、不美。」（頁二七七）

由親情而至鄰人愛，由鄰人愛而至鄉土愛，由鄉土愛而至同胞愛，這個藝術家的心靈投入人生的大池，擴散，播揚著一圈又一圈波紋……司馬中原的心靈是純中國式的心靈，他一再描摹辭母流浪的哀傷，並許諾要「追求自求」、「開始尋求和奮鬥」。所有亂世的生命，唯一可尋求的，就是「愛」：「最重要的是愛生命，即使是痛苦的時候也要愛生命，因為生命是神，生命是一切……」——托爾斯泰。

以上我們著重的是書中所展現司馬中原的藝術心靈，至於其他方面，像中國泛鬼神意識論述；瘟疫、水災、旱災的辛勤描寫；抗戰生活顯露；共匪性情的揭發等等，透過這本書我們更能明瞭。總而言之，「青春行」的心路歷程是偉大的、撼人的。但司馬中原並未力求形式的控制，使它顯得雜亂，許多人物呈點的掠現而非線的發展，而且有太多的插敘與補白來擾

本社叢書書目

〇〇一	文學探索	林柏燕著	30元
〇〇二	冷血	楊月孫譯	55元
〇〇三	故國神遊	華振之著	45元
〇〇四	尋找另一扇窗	呂秀蓮著	40元
〇〇五	一個讀書的故事	亮軒著	30元
〇〇六	葉歸何處	簡宛著	30元
二〇一	五十七年短篇小說選	隱地編	35元
二〇六	六十二年短篇小說選	林柏燕編	50元
八〇一	談經營管理	王永慶著	40元

直接函購訂戶八折，一般讀者九折，郵費一九二七四號書評書目社

亂讀者，作者往往過份沉緬於感傷的回憶，使得他精細的觀察變為瑣碎，豐富的記憶顯得雜亂。如果作者能以更多的事實取代觀念的陳述，以藝術手腕著力經營題材，很可能是一部足可媲美「往事追憶」的作品。——哦，這作者寫書的目的不在此，我們不必苛求於它的藝術價值，該去感受、去吸收，將自身投入書中的情境，也做一個生活，生命的熱愛者，擁抱並親吻那民族的苦難，經由這個火浴之後的藝術心靈啓示，我們是這個民族的子孫，背負著重量與愛心的一羣。本書第一句把生命喻為一隻穿透時空，向前追尋的飛鳥，展讀之際，我們確感到陣陣巨風——像大鵬翅膀煽出的風。